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
2026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

为保证我校 2026 年校内转专业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充分发挥学生的个性、爱好和特长，激发和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，提高学生的社会竞争力，根据《河南科技大学普通本科生校内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河科大教〔2024〕28 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制定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6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如下。

一、成立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学院成立校内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转专业工作的组织实施，具体名单如下。

组长：张 毅，教 授、院长

程光耀，副教授、学院党委书记

成员：郭俊卿，教 授、副院长

姚占杨，讲 师、学院党委副书记

杨 斌，副教授、铸造工程系主任

相 楠，副教授、塑性成形工程系主任

马 宁，副教授、焊接工程系主任

张鹏飞，副教授、金属材料工程系主任

于仁红，教 授、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系主任

程 楚，副教授、冶金工程系主任

高喜平，教 授、材料化学系主任

李丽华，副教授，功能材料系主任

二、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对象

本次转专业主要实施对象为 2025 级全日制普通本科在校学生。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受理转专业申请：

1. 新生第一学期或大学三年级及以上年级者。
2. 跨录取批次、科类者，实施高考改革生源地的学生不符

合转入专业当年选考科目要求者。

3. 专升本、第二学士学位、定向培养等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者，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者。

4. 在校期间受过记过及以上处分者。

5. 身体状况不符合拟转入专业要求者。

6. 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者。

7. 第二次转专业者。

8. 其他无正当理由者。

三、材料学院准入标准和考核办法

准入标准：

1. 符合《河南科技大学普通本科生校内转专业管理办法》申请条件的本科生均可申请，申请人当年高考选考科目应为：物理+化学。

2. 接收转入学生人数不超过 2025 级现有专业人数的 10%，具体名额如下表。

序号	专业名称	录取批次	年限	学位门类	本专业现有人数	可接收转入学生数
1	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	本科一批	四年	工学	301	30
2	材料类（含金属材料工程、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、冶金工程、功能材料专业）	本科一批	四年	工学	199	20
3	材料化学	本科一批	四年	工学	64	6
4	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（卓越）	本科一批	四年	工学	30	3
5	金属材料工程（卓越）	本科一批	四年	工学	30	3

3. 修读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，平均学分绩点 2.8 以上，高等数学、大学英语的课程成绩不低于 65 分。

考核办法：

聘请专家组成转专业面试专家组，通过面试对申请者的思想品德、学业情况、专业兴趣与综合素质进行考察，形成综合

评价成绩，择优录取。

四、转专业工作流程

1.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按照学校规定提交相关申请材料。
2. 本科生工作办公室对学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审核，提出具备转专业资格的学生名单。
3. 召开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会议，审核确定本院转专业学生名单，并报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。
4. 对拟转出学生名单进行公示，无异议后上报学校教务处。
5. 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考核选拔，将拟接收的转专业学生名单报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，经公示无异议后报教务处办理学籍异动手续。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
2026 年 3 月 10 日